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本次拟拍卖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新海新持有的公司 48,078,800 股 无限售流通股,约占公司总股本的9.81%。
- 本次司法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,后续将涉及竞拍、缴款、股权变更 过户等环节,拍卖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。如本次司法拍卖成功实施,控股股 东持有的公司股份将减少至 58,026,350 股,剩余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11.83%。公司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近日收到北京金融法 院发来的《拍卖事项通知书》【(2025) 京 74 执 1136 号)】, 获悉北京金融法院将 在京东司法拍卖平台对公司控股股东西藏新海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控 股股东"或"新海新") 所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48,078,800 股股票进行拍卖。现 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本次拍卖的基本情况

湖南派勒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湖南派勒",持有公司 2.04%的股份) 控 股股东派勒经开产业投资(广东)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(以下简称"派勒经开", 持有湖南派勒 100%的股份) 于 2024年12月24日在淘宝网资产竞价网络平台通 过公开拍卖方式成功竞得新海新 3.015 亿元信托贷款债权, 该笔债权由新海新持 有的公司 48,078,800 股股票(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9.81%)即本次拍卖标的物作为 质押担保。

2025年5月28日,湖南派勒与派勒经开签署了相关债权协议,派勒经开将上述债权让渡给予了湖南派勒。湖南派勒近期申请执行上述债权纠纷一案,北京金融法院在执行过程中对被执行人新海新持有的公司48,078,800股股票进行处置,上述执行标的物已进入拍卖程序。

北京金融法院将在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(网址: http://sifa.jd.com/)上对上述标的物组织拍卖,第一次拍卖时间: 2025 年 10 月 16 日上午 10 时—2025 年 10 月 17 日上午 10 时(延时除外)。

二、控股股东股份之前被司法拍卖的情况

新海新持有的公司 40,009,200 股股票(无限售流通股)于 2024 年 9 月 25 日 10 时至 2024 年 9 月 26 日 10 时被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在京东司法拍卖平台上进行公开拍卖,并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完成过户登记手续。湖南派勒通过该次司法拍卖取得 10,000,000 股公司股票(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.04%),其余股份为另外三位竞买人竞得。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4 日披露的《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》等相关公告(公告编号:2024-071、2024-073、2024-084)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百利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十二日